

华龙区工商局家属院位于人民路与京开大道交叉口东侧。地籍调查显示,该小区022号楼占地面积180平方米,其中120平方米为前合村村集体土地、60平方米为中原石油勘探局划拨公用设施用地。该楼已办理了房屋所有权证,且多年无人对被占压土地情况提出异议。为妥善解决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自本公告刊发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被占压土地权利人、利害关系人未提出房屋争议的,被占压土地将登记为华龙区工商局家属院全体业主共用。

华龙区工商局家属院 全体业主 2020年8月4日

濮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关于新增电子抓拍设备点位的公告

为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畅通,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出行安全,有效遏制交通违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濮阳市区域内的道路新增电子抓拍设备点位公告如下:新增电子抓拍设备位于原G106与锦湖路交叉口南侧,主要功能为对车辆闯禁行和其他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抓拍取证。该点位于2020年8月4日进行公告,于2020年8月20日起正式启用。

特此公告 濮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2020年8月4日

声明

▲姬均安(身份证号:410922197611250013)的道路运输从业人员客运危险物品资格证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王忠森(身份证号:410927198202198038)的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资格证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赵正英(身份证号:410928196911121233)的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资格证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赵正英(身份证号:410928196911121233)的道路运输从业人员押运员证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张红亮(身份证号:410928198409260050)的道路运输从业人员普货、危货、押运员证同本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谢佳参(身份证号:410928197810010651)的道路运输从业人员普货、危货、押运员证同本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满慎方(身份证号:410927198301026039)的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货运资格证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孙久法(身份证号:410927198201192072)的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资格证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本报仅对广告进行形式审查,以上广告所产生的后果由刊登广告者本人(单位)承担。

清丰县人民检察院

召开复转军人座谈会

本报讯7月27日,清丰县人民检察院召开以“发扬优良作风 铸就检察忠诚”为主题的复转军人座谈会,共同庆祝“八一”建军节。该院党组副书记、常务副检察长鲁淑君主持座谈会。

座谈会上,大家畅谈自己的军旅生涯,回顾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93周年来的伟大历程。谈起从军到从事检察事业的经历,大家一致表示,军人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一直影响着自身检察工作的开展,今后也将保持积极向上的良好精神面貌,坚持把军人的精神和品质融入检察工作中,不怕吃苦、甘于奉献,为检察事业贡献力量。

鲁淑君她表示,院党组将一如既往地工作、生活方面关心复转军人的成长进步,希望大家能够继续发扬军队优良传统,永葆革命军人本色,恪守职责、严于律己,坚定理想信念,维护公平正义,保持廉洁自律,树立良好形象,做好全院干警的表率。

(陈雅迪 韩良)

台前县人民检察院

召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扩大)会议

本报讯7月29日,台前县人民检察院召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扩大)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一次会议学习时的讲话精神、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顾雪飞撰写的《用习近平总书记科学的思想方法指导实践推动检察工作转型发展——以“携手清四乱、保护母亲河”专项行动为视角》文章精神,以及《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濮阳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加强民事诉讼、行政诉讼、公益诉讼协作的工作意见》。

就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相关文件,会议要求:一是充分运用习近平总书记科学思想、方法指导工作实际,用党的科学理论武装检察队伍,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保持坚强政治定力和正确前进方向;二是加强组织建设,处理好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的关系,坚持两项工作一起谋划、一起部署、一起落实;三是以此次学习为契机,积极做好与兄弟部门的沟通协作,探索创新合作机制,加强业务交流和学习培训,共同促进司法公正,提升工作质效。

(李莎莎)

简讯

●7月30日,濮阳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韩军一行到濮阳县武警中队开展慰问活动,并送去书籍及防暑物品。韩军表示,县人民法院将进一步加强与部队的沟通联系,以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为切入点,扎实开展双拥工作,努力为官兵提供更有力度、更全面的司法服务,把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工作落到实处。(梅靖)

●7月31日,濮阳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裴大为到驻县看守所慰问武警官兵。裴大为代表全院干警向武警官兵致以节日的问候,详细了解了武警官兵生活训练情况,叮嘱大家保重身体,做好防暑降温工作,希望驻所武警官兵与驻所检察干警进一步加强协调配合,为维护看守所的安全和稳定作出更大贡献。(郭海阳 杨小宁)

●7月30日,华龙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荣延平到濮阳市油田总医院宣讲民法典。荣延平阐述了民法典颁布的重大意义,围绕医疗损害责任及关乎公民切身利益的新增条款,如物业管理制度、居住权设立、夫妻离婚冷静期、虚拟财产的保护等,详细解读了其制定背景和理解适用。宣讲结束后,荣延平就医护人员关心的法律问题与医护人员进行了互动。(赵景荣)

●7月24日,在台前县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李亮向人大常委会报告优化营商环境、加强司法保障工作进展情况。近年来,该院认真执行《濮阳市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方案》,成立工作专班,制订落实《台前县人民法院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等专项文件。2019年以来,该院共受理民事案件5645件,审结5201件,结案率92.13%,民事案件平均受理周期45.14天。(王坊 岳国玉)

●7月31日,范县第二届“最美退役军人”和“爱国拥军企业”表彰大会召开。会上,县人民法院杨集法庭庭长张永立被授予范县2020年度“优秀退役军人”荣誉称号。张永立自2000年10月从部队转业到该院工作后,始终保持和发扬部队的优良作风,忠于职守、勤奋工作,秉公执法、清正廉洁,正确、全面履行法官职责。他曾2次被省委政法委、省高级人民法院评为“清理积案先进个人”;2018年,被省高级人民法院记个人二等功1次。(王艳)

●7月27日,台前县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走进县人民武装部开展“法律援助进军营”活动。工作人员向官兵讲解了河南省关于军人军事申请法律援助的多项优惠政策、法律援助中心的职责作用,获得法律援助的具体优惠条件及需要提交的材料等,并向官兵发放了民法典单行本,以及印有民法典内容的扇子、手提袋等宣传品。(李学印)

讲好民法故事 传播民法知识 护航美好生活

全市法院掀起学习宣传实施民法典热潮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张洪中 通讯员 李勤)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连日来,全市法院把学习宣传民法典作为普法重点工作,创新宣传形式,开展系列宣讲活动,在全市掀起了学习宣传实施民法典的热潮。

民法典进企业第一课开讲

6月30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徐哲应邀参加濮水民营企业家协会开班仪式,为民营企业家协会专题讲授民法典。徐哲围绕“学习贯彻民法典,优化营商环境,为民营企业发展保驾护航”主题,向与会民营企业家协会成员讲解了民法典编撰的背景和过程,分析了民法典颁布实施的重大意义。她结合民营企业需求,重点解读了民法典对于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人格权权益保护、农村土地流转、居住权设立影响、签订合同及履行合同的注意事项、合同无效的法律后果、承租人的优先承租权、夫妻共同债务范围、离婚冷静期制度、继承制度、“自甘风险”规则、“自助行为”制度等方面的规定。授课持续2个小时,效果良好。

宣讲进社区“典”亮居民生活

近日,徐哲以市人大代表身份到卫河社区代表联络站开展进站活动,宣讲全国两会精神和民法典。宣讲会上,徐哲结合人大代表、社区群众需求和社会热点问题,深入浅出地讲解了民法典中的亮点内容;针对“扶不扶”“救不救”“好人难当”“英雄流血又流泪”等社会现象,解读了弘扬助

核心阅读

- 民法典进企业第一课开讲
● 宣讲进社区“典”亮居民生活
● 下好领导干部学用法先手棋
● 上下联动同频共振齐发力

人为乐、匡扶正义、见义勇为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制度设计;针对业主维权问题,对车库归属、“住改商”的效力、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窗台绿地擅自处分的效力,共有部分的收益分配和费用分摊作了说明;针对农村普遍关注的土地流转问题,详细解读了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规定;针对“校园贷”、“套路贷”、高利贷频发,对禁止高利放贷和国家规定的借款利率作了说明;针对承租人合法权益保护,解读了居住权和承租人优先承租权;针对其他合法权益保护,对绿色发展基本原则、离婚冷静期制度、继承制度、“自甘风险”规则、“自助行为”制度、高空抛物坠物治理规则进行了解读。她号召与会人员,要带头学习宣传民法典,做民法典的推动者和践行者。

下好领导干部学用法先手棋

“以法为教,以吏为师。”学习宣传民法典,要重点发挥领导干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和带头作用,形成各级党员和

领导干部带头学习的示范效应。近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长姬生强应邀到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市纪委监委、台前县人大常委会开展民法典讲座,并结合自身学习体会和法律实践,对民法典的概念、时代意义、作用贡献、主要内容中的亮点进行了解析。

上下联动同频共振齐发力

为让民法典融入百姓生活,成为活学活用的维权“宝典”,各县区人民法院积极行动,开展形式多样的宣讲活动。华龙区人民法院开展“进企业进乡镇进机关”民法典专题宣讲活动。濮阳县人民法院干警走上街头,向群众宣传民法典。清丰县人民法院到市人大常委会、县政协、清丰农商银行等单位开展民法典宣讲活动。南乐县人民法院成立民法典宣讲领导小组,制订《南乐县人民法院关于送法进单位民法典宣讲实施方案》,并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范县人民法院到帮扶村开展民法典宣讲活动,向村民发放宣传资料并现场解答群众关切的疑难问题。台前县人民法院举办民法典专题讲座,从民法典4次起草编纂的历史、基本情况、体系结构、典范意义等方面进行了深入解读,将民法典送到群众身边。

“民法典有着太多的闪光点,体现了‘人民至上’的立法精神。学习宣传民法典的最终目的在于更好地实施,只有立足于‘民’进行宣传学习,才能体现民法典‘人性民法’的本质。”徐哲表示,全市法院将继续开展丰富多彩的民法典宣讲活动,确保民法典深入人心,为濮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转业不转志 退伍不褪色



濮阳市监狱2020年八一建军节退役军人座谈会

7月29日,市监狱举行庆“八一”退役军人座谈会。老中青三代退役军人汇聚一堂,重温往昔军旅岁月,共绘监狱发展蓝图。该狱党委书记、监狱长崔宏民回顾了党和军队的历史,向全体退役军人表示节日的祝贺并提出要求。图为该狱为退役军人发放慰问信和读书卡。 孙力强 郜睿智 摄



7月25日,南乐县人民法院、县文明办与市仁爱青少年救助中心联合开展帮扶送爱心助学活动。30余名志愿者分5组为16名被判重刑人员的未成年子女送去书包、文具、衣服、牛奶等学习生活用品,鼓励他们自立自强、好好学习。图为志愿者合影。 姚沛涛 摄



7月31日,清丰县从浙江省枫桥镇引进的特殊人才——娟子工作室负责人蔡娟,向县人民调解员协会捐款1万元,建立“娟子式调解员”培养基金,用于奖励表现突出的专职人民调解员。图为县人民调解员协会会长李志聪接受蔡娟捐赠。 张英伟 张雁航 摄

是你用砖头把他砸伤事实清楚,也必须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第三,你上有老下有,小对不起你的老父亲,让他替你担心,对下没有给你儿子做一个好的表率,你不是一个好父亲。”李占英的话音未落,王超的眼睛里已经含着泪水,表示自己认罪悔罪,愿意赔偿被害人的损失,争取早日赔偿被害人。

检察官好故事

温情办案解心结

谈话期间,李占英看见王超打了一个寒战,便问道:“你不是冷吗?”“我进来的时候家人都不知道,也不好意思跟家人说,我就穿了一件单衣服,赶上这几天天气不好,冻得难受。”王超说。“把我的衣服给你吧,咱俩身材差不多。”说着,李占英就要脱掉自己的衣服递给王超。“不用,不用,我能扛过去。”王超此时已经流下了感动的泪水。“我长这么大,头一次有人这样给我讲道理、教育我,如果有人早跟我这么说,我也不至于犯罪,我再也不做傻事了!”王超说。

提审结束后,回到办公室的李占英顾不上喝一口水,就分别联系了王超的家属和王强,以及王超所在村的村干部。经过

沟通,王强表示:“我们本来就是朋友,那天我也有错,不该骂他,对赔偿的事情,我也没有过分的要求,赔偿我的住院医疗费就行了,那1000元的建房欠款就不要了。”

现在主要矛盾聚焦在王超的亲属是否愿意替他拿出赔偿款,取得被害人的谅解。于是,李占英与王超家属反复沟通,最终王超的家属同意先垫付赔偿款,但是需要请李占英做个见证,怕王强拿到钱后反悔。“你们都到我办公室来,咱们当面把话讲清楚,当面把钱交给被害人,当面签订谅解书。”李占英说。

双方当事人及亲属一下子挤满了李占英的办公室,王超的姐姐把赔偿款交到了王强的手中,并代表王超向王强赔礼道歉。王超的家属和村党支部书记也为王超担保,绝不会与王强再发生冲突。看到这么多人替王超保证,王强终于放下了心中的芥蒂,出具了收条和谅解书,并表示1000元建房欠款也不要了。

送别当事人之际,李占英拿出早已准备好的两袋子衣服交到王超的姐姐手中,并说道:“这是我的一点心意,去看看守所提审的时候,看他穿得比较单薄,这是我的衣服,王超穿正合适。顺便告诉他,过几天我会去看他,看看他的表现,有需要帮忙的尽管说。”

根据我国《刑事诉讼法》规定,本院依法对犯罪嫌疑人王超作出批准逮捕的决定。

(魏自民 闫伟东)